

## 南昌街組合社會房屋

### 申請須知

#### 1. 理念

計劃以「共享經濟」為服務理念，建立一個可以讓住戶共享自己物品、共享技能、共享時間的新型「共活」空間。透過分享生活用品、技能和時間，建立守望相助的鄰里網絡，使住戶由「受助」邁向「自助」及「互助」的目標。

#### 2. 計劃特色

<b>南昌共物：</b>	設置共享平台，推動“人人都是借物館”的理念，讓住戶可貢獻自己居室的一小角落放置一件共享物品或提供自己的家居用品
<b>南昌共侍：</b>	募集及發掘住戶的潛藏技能，如剪髮、功課輔導、烹飪等，讓住戶可互相分享技能
<b>南昌共時：</b>	推廣「時分服務」理念，讓住戶透過貢獻自己的能力或專長，賺取時分；並以時分交換自己需要的服務及生活用品
<b>「儲蓄配對」計劃：</b>	為鼓勵住戶為未來作好生活準備，計劃容讓住戶參與「儲蓄配對計劃」，當中以1:1的配對原則，每戶每月最高上限為\$200元，如住戶完成兩年的儲蓄達\$4,800元，便可獲本院同步配對儲蓄\$4,800元，作為離開計劃後的應急基金，例如用作新屋搬遷或購買傢俬之用

#### 3. 計劃項目資料

地址：九龍深水埗南昌街 202號 至 220號，共89個單位

單位類別：

類別	單位數目	住戶人數	家庭/住戶數目
1人單位(面積 130 平方呎)	35個	35人	35 個
2人單位(面積 179 平方呎)	29個	58人	29 個
3人單位(面積224-292平方呎)	23個	69人	23 個
*無障礙單位(面積293平方呎)	2個	2-4人	2 個
<b>總數</b>	<b>89個</b>	<b>164至166人</b>	<b>89 個</b>

\*該項申請中必須至少一名申請者屬非短暫性室內倚靠輪椅活動的殘疾人士；無障礙單位最多入住人數為2人

#### 4. 基本設施及配備

- 組合屋共有4層，不設電梯；
- 每個單位附設獨立洗手間，另設有使用電爐的煮食空間；
- 備有電熱水爐、抽氣扇及窗口式冷氣機 (\*以簽訂許可協議上列明作準)

#### 5. 收費

- 租金水平參考「社會房屋共享計劃」，即介乎於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租金津貼最高金額及公屋的租金，同時參考房委會租金援助計劃，租金水平不超過住戶入息 25%；
- 按用者自付原則收取電費及水費；
- 按金
- 釐印費
- 管理費

#### 6. 住宿期

- 住宿期為兩年(確實入伙日期將視乎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最新公佈為準)

#### 7. 使用單位的要求 (\*以簽訂許可協議上列明作準)

- 只限居住用途；
- 不可鑽牆或於牆上懸掛任何物品；
- 不可在單位內吸煙；
- 不可使用明火煮食；
- 未經申請不可在單位內飼養寵物

#### 8. 申請資格

1. 有明確過渡性房屋需要（輪候公屋最少三年）；
  - 現正居於不適切住房；或
  - 低收入及急需社區支援的住戶；
2. 已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香港市民；或  
在職人士及其家庭成員需符合申請公屋每月入息及資產淨值限額；
3. 單位將優先編配給未曾受惠於其他形式的社會房屋計劃之申請者；
4. 成功申請者承諾遵守南昌街組合社會房屋的服務理念，願意對鄰里付出及貢獻，積極參與義工活動，包括與鄰里間共享物品、貢獻所長等

## 9. 申請程序及須知

### 正式接受申請

有興趣申請人士請細閱申請須知及備妥有關需要遞交的證明文件，並可於申請期內以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遞交申請：

#### 網上申請

- 申請人可於 <https://twsocialhousing.ievent.hk> 填寫申請及上載有關證明文件。完成網上申請手續後，會透過在申請時提供的電郵地址收到一份附有申請編號的網上申請紀錄，申請人可自行列印或存檔以作日後參考或查詢之用；
- 如在網上已成功遞申請，申請人毋須再郵寄申請表之文本，否則將當作重複申請，東華三院有權取消所有相關申請；
- 網上申請截止時間為 2020 年 6 月 5 日下午 5 時 30 分（申請人必須於截止時間前完成輸入所需資料，並成功按入「遞交申請」鍵）；

或

#### 郵遞申請

- 申請人可於 <http://bit.ly/tungwah-socialhousing> 下載申請表、申請須知及相關附件；
- 請將填妥的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副本，郵寄至：上環普仁街 17 號東輝花園康寧樓五號舖 M 層；信封面請註明「南昌街組合社會房屋」申請；
- 截止申請日期：2020 年 6 月 5 日（以郵戳日期為準）；若因郵資不足而導致延誤或被郵局退回的申請表，將不獲處理；
- 截止申請後 14 個工作天內，本計劃將聯絡申請人確認收妥有關申請

### 面試安排

-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請攜同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連副本一份出席面試（詳請參閱證明文件清單）；
- 若欠缺所需文件，有關申請將會延誤或未能處理；
- 若申請人在無事先通知情況下缺席面試，申請將會被取消；
- 如有需要，會另安排家訪

### 評審準則

#### ◇ 申請人的住屋需要

- 搬離原有居所的迫切性
- 現居單位的環境、安全及擠迫性
- 與同住者 / 鄰居的關係
- 家庭及朋友支援網絡

#### ✧ 申請人對鄰居的付出及貢獻

- 認同「共享經濟」的計劃理念
- 願意積極參與「南昌共物」、「南昌共侍」、「南昌共時」所推行的社區及睦鄰活動
- 願意為鄰居及社區提供可行的支援方案

#### ✧ 申請人培養個人能力的積極性

- 擁有金錢管理概念
- 願意自律、自我管理及遵守住戶守則
- 認同情緒管理的重要性
- 願意互相學習和具有同理心
- 對遷出計劃的準備

#### 公佈面試結果及安排入住

- 面試結果將於 7 月中旬至 8 月期間公佈，以電話及書面回覆申請人；
- 申請人須於收到通知後 7 個工作天內，回覆是否接納；
- 入住安排，將按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公佈具體日期為準，計劃社工會安排進行入住手續及簽訂許可協議；
- 計劃社工將按住戶的實際需要來編配房間，住戶不得自行轉換；
- 如申請人數眾多，大會不排除以抽籤決定入選申請者，抽籤結果將以大會公佈為準

10.



查詢熱線：9728 9622



[socialhousing@tungwah.org.hk](mailto:socialhousing@tungwah.org.hk)



南昌街組合社會房屋



## 11. 證明文件清單

1.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的身份證明文件	
各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智能身份證 ( 年滿11歲的人士 ) 。 <input type="checkbox"/> 出生證明書 ( 11歲以下的人士 ) 。 <input type="checkbox"/> 單程證/旅遊證件/護照或相關證明文件 ( 居港未滿7年人士須附上印有首次獲准入境日期的證明文件 ) 。
親屬關係證明文件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出生證明文件或公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經司法機關/政府機構發出的子女領養或監護人的判令/委任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
已婚人士的結婚證明文件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結婚證書。在香港以舊式婚禮結合，請宣誓說明並交回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未獲香港入境權，須以聲明書面說明，並附上結婚證書及其所在地身份證副本(底面兩面)。 <input type="checkbox"/> 在中國結婚人士，如從未申領有關證明文件，請提交公證書。
離婚人士、未婚單親家長或喪偶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證明文件副本，如在香港辦理離婚的人士，須提交絕對離婚令 ( 即表格6或表格7B ) 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與未滿18歲的子女一同申請，須附上已獲法庭判予擁有子女管養權令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正進行法律程序辦理離婚的文件副本及聲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同居後分居的人士，女方須附上宣誓書正本，說明同居後分居的日期及子女管養權的安排；男方則須提交已獲法庭判予擁有子女管養權令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配偶已去世，請附上結婚證書及死亡證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
地址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任何有申請人中 / 英文住宅 / 通訊地址的文件副本 ( 如電費單 ) 。
租金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租單及租約副本。
公屋申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由香港房屋委員會發出印有申請編號的書面通知 ( 藍卡 ) 。
懷孕滿16星期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註冊醫生簽發的預產期證明書副本。
如有長期病患/殘疾家庭成員	<input type="checkbox"/> 註冊醫生或認可醫療人員簽發的醫療證明文件副本。
2.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的入息及資產淨值證明(過去6個月)	
受薪人士 ( 有固定僱主 )	<input type="checkbox"/> 稅單、僱主發出的糧單(如有公司名稱、印章、負責人簽署等)、出糧戶口銀行存摺等。
受薪人士 ( 沒有固定僱主 ) 或自僱人	<input type="checkbox"/> 自述薪金證明書及有關文件。
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金的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列明援助金額的證明文件及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副本。
申請人及成年的家庭成員如退休、失業或沒有從事任何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說明經濟來源的聲明書。
存款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的銀行戶口紀錄，如存摺、月結單等。
出租/空置土地/房產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期的差餉及地租繳費通知書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
其他收入 ( 股息、紅利、保險計劃收益、定期利息、長俸、親友餽贈等 )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金證明文件副本。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